

一口热乎饭 温暖老人心

长春这个社区开设“长者食堂”



二二八社区“长者食堂” 本组图片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摄

8月23日上午10点40分,位于长春市朝阳区繁荣路旁的二二八社区“长者食堂”门口,已经有序排起了队伍,这个为方便老年人就餐而设立的食堂,运营还不足一周,却深深打开了老年人的味蕾。

红烧肉、四喜丸子、熘肝尖、清炒莱花、烧茄子……这些餐馆菜单上常见的美味佳肴,老人们在家门口就能吃得上。安全又可口的暖心餐加上贴心的服务,让老街坊邻居们有说有笑吃得开心,大家在这里找回了最熟悉的“烟火气”。

每天上午10点一过,二二八社区“长者食堂”的后厨就热火朝天紧张有序地忙碌起来,择菜、切菜、烹饪……不一会,四喜丸子、熘肝尖、清炒莱花等菜品便陆续摆放在了选菜区内。

11点整,到了用餐时间,干净整洁的餐厅人气正旺,居住在周边的老人们有序走进食堂,一边排队,一边选取自己喜欢的菜品。“目前我们食堂大厅配了4个工作人员,食堂能容纳几十位老年人同时就餐。来这的老年人比较多,60岁以上的超80%。”据工作人员介绍,为了给老年人提供安全可口、方便实惠的助餐服务,社区要求食

堂科学搭配食材,菜品做到既营养又美味;在健康饮食保障方面,做到当天菜品当天采购,在保证口味的同时尽可能少用调料,让老人吃得更放心。用餐价格也非常亲民实惠,其中60—69岁老人10元一餐,70—79岁的老人用餐9元,80岁以上老人用餐8元。

不用买菜做饭,在家门口老年食堂就能吃上美味价廉的暖心餐,这种新的生活方式让社区周边的老人们感到既惊奇又欣喜。“长者食堂”的开办既满足了老年人生活所需,也为他们的子女减轻了后顾之忧。

“我和女儿一起住,女儿中午不回家,中午长期都是一个人,煮多了吃不完浪费,菜式少了营养不均衡,现在好了,‘长者食堂’很好地解决了我‘吃饭难’的问题。”67岁的王阿姨说,她几乎每天都会来“长者食堂”吃饭,离家近、价格实惠、菜品种类多,女儿也更放心了。

不仅如此,“长者食堂”让社区老人们从以前一两个人吃饭变成如今一群人吃饭,大家坐在一起边吃边聊,邻里间的沟通多了、了解多了,邻里情浓了,老人们的晚年生活也不孤单了。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老人们有序选餐



菜品丰富



整洁的就餐环境

新闻下一站

社区“长者食堂”全国遍地开花

河北廊坊市广阳区以15分钟便民服务区建设为契机,利用社区现有服务设施、场地等资源,创新推出长者食堂。老人们每天花费三四十元,就能吃上热乎的早中晚三餐。社区食堂还拓展了送餐上门、定制化长者套餐等服务,满足不同年龄段长者的饮食需求。目前,廊坊市广阳区已有6个社区建立长者食堂,惠及老人7000余人。

据《贵阳日报》今年3月14日的报道,贵阳市云岩区盐务街道社区老年食堂在居民翘首以盼中正式运营,据了解,老年食堂采取堂食、志愿者有偿送餐上门的方式开展助餐服务,四菜一汤,餐标为13元,送餐上门的另行加收2元服务费,服务对象为辖区年满60周岁困难、空巢、独居、失能、半失能以及高龄等老年群体。

据《福建日报》报道,今年2月16日,位于福州市鼓楼区洪山镇怡山社区的长者食堂开业运营,用餐面积约620平方米、设有150个餐位的食堂,让周边老年人的吃饭不再难。

我省公示首届职业技能大赛“吉林十大绝技”评审结果

为丰富吉林省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的活动内容,深入挖掘培养手工业者、传统艺人和工匠,做好关键技能和绝招绝技传承,在2021年征集的基础上,2022年7月19日至29日,省人社厅继续面向全社会征集了吉林绝技绝活。共收到有效作品34件。经过线上投票和专家评审,评出“吉林十大绝技”,予以公示。公示期为2022年8月

22日至8月26日。

“吉林十大绝技”(排名不分先后):“焊接绝技”李万君;“钳工绝技”李凯军;“任氏微雕”任延生;“金属浮雕”武强;“勺匙书画”孙文斌;“葫芦烙画”张传安;“隋氏铁艺”隋进才;“鱼皮画”徐鑫;“玉雕绝技”李晓民;“王氏蟾雕”王再国。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北康酿造搬迁改造项目预计明年年底竣工

近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了解到,长春新区发改工信局发布了北康酿造食品有限公司年加工6.5万吨调味品搬迁改造项目的备案公示,项目占地面积2889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7056.11平方米;主要建设综合楼、酱油

车间、醋车间、酱车间、设备用房、门卫、污水处理车间及其他附属配套设施等,购置安装设备305台(套)。投资1.59亿元,计划开工时间是2022年9月,计划竣工时间是2023年12月。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醉酒吵架被亲人扔在高速 高速民警及时救助

8月22日,省公安厅高速公路公安局梅河口分局巡逻二大队接到报警,报警人称父亲喝醉酒后与姑姑发生争执,一气之下姑姑将其扔在高速公路。路上车速快,车辆多,此时又是阴雨天气,报警人担心父亲出事,希望得到民警的帮助。

接到报警后,民警马上出警驱车赶往乘车人下车处,沿着沈吉高速往吉林方向寻找,走了一会发现一个人影出现在民警的视野里,走路有点摇晃,此时雨天视野条件差,过往重载货车也比较多,情形比较危险,民警将其带上警车。经过身份核查,王某是安图县人,为报警人的父亲,此行王某是与弟弟、妹妹从东丰县的妹夫家往回走,走之前喝了

不少酒,到沈吉高速上时因家庭琐事与妹妹发生争执,一气之下就要下车,弟弟、妹妹也在气头上就将王某扔在高速驱车驶离。

民警随后联系王某的儿子,告知已经安全接到其父亲,让其放心。又与王某的弟弟、妹妹取得联系,经民警耐心沟通和劝解,王某与两人放下争执,最终其弟弟开车将王某接走。

高速民警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高速公路上车流量大、车速快,行人在高速公路上行走,极其危险,切勿赌一时之气,把自身安全抛之脑后,如在高速公路上遇到任何困难,高速交警将第一时间给予帮助护送您安全回家。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王跃

欠条上欠款人署名比真名少个字 欠款还能要回来吗?

近日,长春市九台区人民法院春阳人民法庭审理了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王某某因急需用钱向余某借款8万元,当场出具一份欠条,欠条上载明借款人为王某,余某经多次催要借款无果后,起诉至长春市九台区人民法院。

庭审中了解到余某与王某某系同村村民,日常生活中村里人都称呼王某某为王某,欠条上欠款人署名王某比真名王某某少了一个字。为了能够让案件审理顺利进行,庭后承办法官朴景梅专门到王某某所在地村委会与村书记了解村民王某某情况,并在当地派出所调取王某某户籍信息,向王某某亲属询问情况,查明认定王某某和欠条中的王某为同一人,王某就是王某某以前使用的名字。

法院依据法庭调查、村委会说明、法官入户走访查明的事实,依法判决王某某偿还原告余某借款8万元。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一百零八条第一款规定,对负有举证证明责任的当事人提供的证据,人民法院经审查并结合相关事实,确信待证事实的存在具有高度可能性的,应当认定该事实存在。

对此法院也提示:欠条作为个人或单位在欠款、欠物时所作的手书面凭证,一定要认真核对欠款人的签名是否正确,最好在欠条中附带欠款人的身份证号码,以避免不必要的纠纷。欠款人签名应当当面书写,防止欠款人用其他人来签名,最后拒绝承认欠条。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闻